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我们作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在 2021 年度工作中，恪尽职守、勤勉尽责，认真履行相关职责。现就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由三名委员组成。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由王竹倩、张磊、许春亮组成，其中主任委员为会计专业人士许春亮先生。

二、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全体委员均亲自出席了全部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2021 年 1 月 19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二）2021 年 3 月 10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为公司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重新签订〈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三）2021 年 4 月 26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

（四）2021 年 6 月 30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增加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五）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六）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红豆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七) 2021年9月24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财务公司签订<关于接受金融服务的框架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 2021年9月29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九) 2021年10月27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十) 2021年11月26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租赁土地使用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十一) 2021年12月23日,召开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资产处置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履职情况

(一) 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核实,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聘任的审计机构,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能较好地完成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能够坚持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本着严谨求实、独立客观的工作态度,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勤勉尽责地履行审计职责。会计师事务所所有职员未在公司任职,与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相互投资情况,也不存在密切的经营关系。审计委员会对其所执行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其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且与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和公司管理层在事前、事中、事后保持了密切且有效的沟通,保证了审计工作的顺利开展。

鉴于公证天业如期完成公司2021年度审计工作,且在工作中表现出良好的服务意识、较高的职业操守和履职能力与水平,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公证天业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

(二) 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及时督促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得以有效执行,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提高了内部审计的工作成效。

(三) 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财务报告，认为各项支出合理，收入、费用和利润的确认真实、准确，有关提留符合法律、法规和有关制度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反应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积极推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监督促进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规则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不断完善并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保证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管理活动有章可循，规范运作，防范企业经营风险，保证了公司资产安全，确保了财务报告及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并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的沟通

报告期内，为更好的使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进行充分有效的沟通，审计委员会听取多方意见，积极进行相关协调工作，以求达到高效完成审计工作。

四、总体评价

2021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自身的日常运作，充分发挥专业水平和执业经验，围绕公司定期报告编制与披露、关联交易事项及内部控制规范实施等重点领域，遵守独立、公正、客观的职业准则，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推动公司完善治理结构、提升治理水平，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此页为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王竹倩

许春亮

张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

(此页为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王竹倩



许春亮

张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年4月26日

(此页为正文，为《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之签字页)

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名：

王竹倩

许春亮



张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 4 月 26 日